

環境法教學之深化與活化

課程名稱：環境法

開課班級：法四A

授課教師：宮文祥

10/
18



環境正義與法院：
美國法院裁判檢視

10/
25



罰鍰裁處之理論與實務——以違反
廢棄物清理法罰鍰額度裁罰為中心

11/
01



環境運動在台灣：
回顧與展望

11/
29



公害糾紛處理法

12/
06



淺談美國法上的和解契約——
省思我國行政和解契約的困境

12/
13



日本環境影響評估法制
之變遷與實踐

創新教學做法：

本課程前半段在基本概念說明、基礎法律制度與相關規範的介紹，後半段則邀請專家學者、實務工作人士、政府官員來講課分享以及實地參訪環境權保障基金會。透過學說、理論與實定法的認識與學習，結合前述的有關學期後半段課程的進行，讓修課同學除了了解環境法與環境保護的應然面，也同時能認識到實然面，並在同學思考與反饋的過程，讓法律知識的學習能更活化與深化。

參訪環境權保障基金會



11/
15

